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Reinsurance (Group) Corporation
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08)

須予披露交易
認購目標公司之權益工具

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欣然宣佈，於2017年11月9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China Re Finance與成棟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成棟」)、Helios P.A Company Limited(「Helios」)、中銀集團投資有限公司(「中銀投資」)、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新華人壽」)、Eurologi II S.À. R.L.(「HoldCo」)及Majority MidCo S.À. R.L.(「MidCo」)訂立一項HoldCo注資及認購協議(「協議」)。根據協議，China Re Finance、Helios、中銀投資及新華人壽共同認購於HoldCo的權益工具，以間接投資一處位於歐洲、總面積約為14百萬平方米的物流資產組合(「物流資產組合」)(「本次投資」)。China Re Finance擬以現金支付579,185,213歐元(折合約人民幣4,453,586,777元，約港幣5,243,770,563元)作為代價¹。

由於本次投資之最高可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本次投資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通知及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的規定。

協議

協議日期： 2017年11月9日

訂約方： China Re Finance

成棟

Helios

中銀投資

新華人壽

HoldCo

MidCo

成棟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母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鑑於我們的控股股東為中國政府機構，其並不被認為是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關連人士。據此，據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於本公告日期，成棟、Helios、中銀投資、新華人壽、HoldCo及MidCo均為本公司之獨立第三方。

主要事項： 根據協議，China Re Finance、Helios、中銀投資及新華人壽共同認購於HoldCo的權益工具，以間接投資一處位於歐洲、面積約14百萬平方米的物流資產組合。

物流資產組合： 物流資產組合由超過600個物流資產組成，面積約14百萬平方米。物流資產組合中的資產主要位於主運輸通道且鄰近商業中心，以受益於電子商務和第三方物流產業的快速增長。

截至2017年6月末，資產組合的平均出租率超過93%。前十大租戶主要為信譽良好的第三方物流機構，租戶組合高度多元化。

**物流資產組合之
淨利潤：**

	稅前	稅後
2015年	不適用	不適用
2016年	17百萬歐元	-8百萬歐元

**物流資產組合之
賬面價值：**

截至2016年末，物流資產組合之賬面價值為-92.4百萬歐元。

代價及付款： 作為代價，China Re Finance擬以現金支付579,185,213歐元(折合約人民幣4,453,586,777元，約港幣5,243,770,563元)。¹

China Re Finance支付代價的資金為於2017年3月9日及2017年6月30日完成發行的美元票據所得款項淨額。有關此次美元票據發行的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2017年2月27日，2017年3月3日，2017年3月9日，2017年6月19日，2017年6月22日及2017年6月30日發佈的公告。

釐定代價之基礎： 本次投資代價乃訂約方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公平磋商而釐定。

完成： 於完成時，China Re Finance將持有物流資產組合10%之所有權。

本次投資之理由及裨益

物流業的發展符合經濟全球化的趨勢，而對優質物流設施的投資有利於促進「一帶一路」的內部聯通。物流資產組合是歐洲最大的物流資產組合，其資產面積約14百萬平方米。資產組合運作狀況良好，並具有綜合管理能力的平台，本次投資是本公司進入歐洲物流市場的難得機會。

據估計，本次投資不會導致本公司的合併償付能力比例低於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的規定。

鑑於上述情況，董事認為本次投資可豐富本公司的投資，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有關本次投資各方之資料

本集團主要經營財產再保險、人身再保險、財產險直保及資產管理業務。

China Re Finance在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為中再資產全資擁有的特殊目的實體。中再資產業務經營範圍涉及管理運用自有資金及保險資金、受託資金管理業務、與資金管理業務相關的諮詢業務、國家法律法規允許的其他資產管理業務。

成棟為一間在中國北京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管理和投資諮詢業務。於本次投資前，成棟為HoldCo的唯一股東。

HoldCo為一間在盧森堡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其為投資控股公司，主要從事投資與交易業務。

MidCo為一間在盧森堡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其為HoldCo的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與交易業務。

Helios為一間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活動。

中銀投資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投資及投資管理公司，為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

新華人壽為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分別於聯交所(股份代號：1336)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336)上市。其主要從事提供人壽保險產品，並通過其全國性網絡為個人與機構提供服務。

上市規則項下之涵義

由於本次投資之最高可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相關規定，本次投資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之通知及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的規定。

由於成棟、Helios、中銀投資、新華人壽、HoldCo及MidCo為本公司之獨立第三方，本次投資不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定義如下：

「董事會」	指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	指中華人民共和國，惟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中再資產」	指中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5年2月18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
「China Re Finance」	指China Reinsurance Finance Corporation Limited，本公司在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

「董事」	指本公司董事
「歐元」	指歐元，歐洲法定貨幣
「本集團」	指本公司，以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子公司
「港幣」	指港幣，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第三方
「上市規則」	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人民幣」	指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	指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註1：就本公告而言及僅作說明用途，匯率乃按1.00歐元對人民幣7.6894元，1.00港元對人民幣0.84931元計算。概不表示任何以歐元、港幣或人民幣計算的金額已經或能夠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

代表董事會
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朱曉雲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2017年11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袁臨江先生、王平生先生、和春雷先生及任小兵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路秀麗女士及申書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瑋女士、郝演蘇先生、李三喜先生及莫錦嫦女士。